

招生須知

日語綜合課程

2021 年

(春期・秋期)

大阪府認可專修學校
法務省認可取次申請校

E C C 國際外語專門學校 日本語學科

〒530-0015 大阪市北區中崎西 1-5-11

TEL+81-6-6372-1444 FAX+81-6-6372-1544

E-mail : nihongo@ecc.ac.jp URL : <http://japan.ecc.ac.jp>



長期課程

1. 開課時期

開課時期	期間	課堂數
4月和10月	2年	1800堂
	1.5年	1350堂
	1年	900堂

※一天有5堂課(一堂為45分鐘)，每週則25堂課(星期一到星期五)。

上課時間為上午班(9:00-13:10)、下午班(13:40-17:50)的2部制，依據分班考試成績決定班級，持留學簽證者將無法自行選擇上課時間。

※上述課程皆能申請留學簽證。

2. 招收學員

招生名額470名 (學員總數上限640名)

3. 申請期間

	招收對象	申請期限
2021年 4月生	欲留學簽證申請者	2020年7月1日~2020年11月30日
	無需申請留學簽證者	2020年10月1日~2021年3月31日
2021年 10月生	欲留學簽證申請者	2021年1月4日~2021年5月31日
	無需申請留學簽證者	2021年4月1日~2021年9月30日

即便在申請期間內，額滿即結束招生。

4. 入學資格

- (1) 在國外(預定)修完12年以上學校課程者。
- (2) 在國外修完具有進入大學資格的中等教育課程者。
- (3) 被本校認定具有和(1)以及(2)同等資格者。
- (4) 原則上18歲以上者。
- (5) 了解本校的教育理念，且能過上獨立的留學生活者。(持留學簽證者)

5. 申請方法

- (1) 由申請者本人或者擔保人將資料遞交至本校。同時請與本校職員會面。
- (2) 如申請者本人或擔保人不在日本國內，請直接將申請材料郵寄至本校。
※擔保人應為現在居住在日本的人，並在申請者辦理入學手續和學習期間進行指導。

6. 申請地點和受理時間

ECC 國際外語專門學校 日本語學科

〒530-0015 大阪市北區中崎西1-5-11 電話(06)6372-1444 星期一~星期五 9:30~17:30

※不包括日本的節假日和本校的休假日。



7. 學費(單位:日圓)

- (1) 選考費 20,000 日圓(留學簽證申請者需繳納)
- (2) 入學金 50,000 日圓
- (3) 學費

一次性全部繳清學費時,可享受 50,000 日圓的付款折扣。

修業期間		學費	一次付清	分期付款	
				第一次	第二次
2 年	第 1 年	760,000 日圓	710,000 日圓	380,000 日圓	380,000 日圓
	第 2 年	760,000 日圓	710,000 日圓	380,000 日圓	380,000 日圓
1.5 年	第 1 年	760,000 日圓	710,000 日圓	380,000 日圓	380,000 日圓
	第 2 年(6 個月份)	380,000 日圓	380,000 日圓	380,000 日圓	
1 年		760,000 日圓	710,000 日圓	380,000 日圓	380,000 日圓

- (4) 其他費用

修業期間		課外活動費	生活安全費		預付教材費
			留學簽證	非留學簽證	
2 年	第 1 年	10,000 日圓	7,000 日圓	3,000 日圓	60,000 日圓
	第 2 年	10,000 日圓	7,000 日圓	3,000 日圓	60,000 日圓
1.5 年	第 1 年	10,000 日圓	7,000 日圓	3,000 日圓	60,000 日圓
	第 2 年(6 個月份)	5,000 日圓	5,000 日圓	3,000 日圓	30,000 日圓
1 年		10,000 日圓	7,000 日圓	3,000 日圓	60,000 日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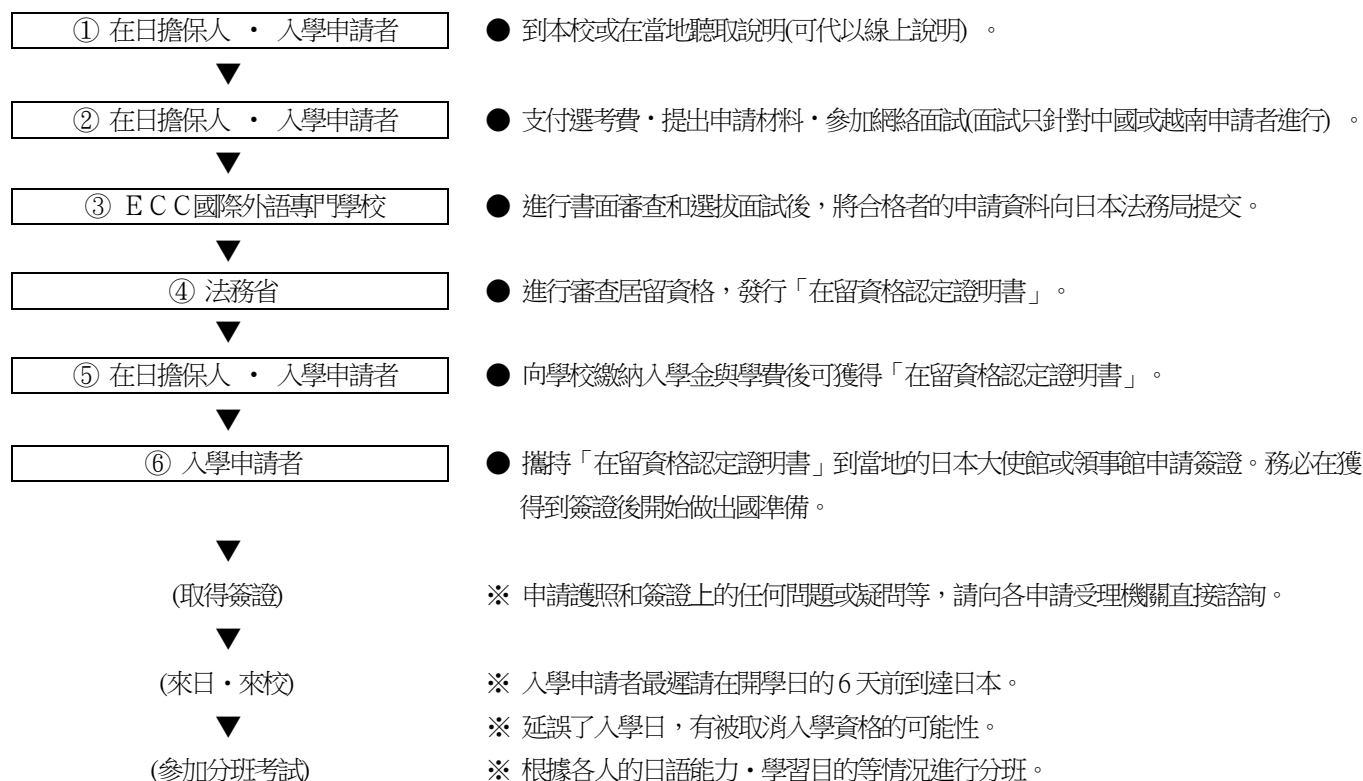
※留意事項

- ① 學校會依書面審查結果要求同學一次結清全部學費,不能分期。
- ② 若選擇分期付款請於入學後四個月再繳下期學費。
- ③ 選考費、入學費及生活安全費,不論理由如何,均不予退還。
校方預收教材費精算後剩餘部分將於畢業或修業終了後退還。但已購買或已下訂之教材費用皆無法退費。
- ④ 若符合下列條件,未開學階段的學費將以學期為單位予以退還。
 - (1) 已獲錄取確定要升學者。
 - (2) 學校受理退學申請,並確認到申請者已回國不在日本國內時。
 - (3) 因留學簽證遭到拒簽,導致無法入學時。
 - (4) 入學前提出無法入學原因等相關書面資料時。
即便符合(1)~(4)的任何一項,也都需要在下述期限前聯繫學校,否則仍不能退費。
春季學期的學費:最遲在 3 月最後平日的上班時間內
秋季學期的學費:最遲在 9 月最後平日的上班時間內
- ⑤ 留學生須加入國民健康保險。保險費由本人負擔。
在加入本保險到醫院就診時,醫療費的 70%由國家補助,本人只負擔 30%即可。
- ⑥ 生活安全費已含體檢費用。
- ⑦ 本學科非「高等教育修學支援新制度(學費免繳)」的對象課程。
- ⑧ 學校會因疫情等因素而臨時改採線上教學,請同學自行做好網絡環境等學前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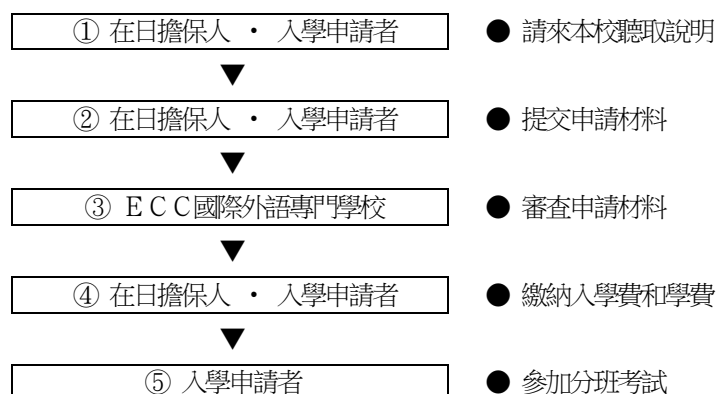


由申請到入學的順序

1. 申請留學簽證者



2. 無需申請留學簽證者(持有打工簽證・短期簽證、定住者等)



入學申請材料

1. 申請留學簽證者

入學申請者請提交下列資料：

(1)入學願書

※履歷(入學年齡以及學年等不規則的場合,請添附學校等機關的說明文件。)

※學習理由(請具體詳細記述)

※高中或大學已經畢業,現在在日語學校學習一周5天/20個小時以上的人就在職業欄填寫「學生」,並填寫學校的名稱和地址。

※所有的內容親自用黑筆填寫或用電腦打字並且簽名。

(2)最終畢業學校的畢業(預定)證明書或畢業證書(原件)

※就讀中國大陸的大學畢業者,請至中國教育部官網申請下載電子版本的學位認證。

(3)照片 4 張(4cmx3cm,3 個月以內的半身脫帽照)

(4)護照複印件

(5)日語能力證明書

日語能力檢定測試・J.TEST・NAT-TEST・J-cert 等的認定書與成績單。

(6)在職證明書(必須注明職業內容。若有復職預定,也請記載)

(7)在學證明書(應屆畢業生需要在證明書上有畢業預定的記載或另外提交畢業預定證明書)

(8)戶籍複印件或者能夠代替戶籍的證明書原件(包括全家屬的戶籍)

(9)誓約書(入學申請者,經濟擔保人分別親自簽名並蓋章。)

本校校規規定例：①獲得學校的許可後才可以打工(入學後已過三個月,出勤率、成績都良好者,入學後已過6個月,出勤率、學習態度都無障礙者,學校將予以許可。)

②學生必須專心專意學習,不得無故缺席、遲到、早退。

③持有留學簽證的學生不能選擇上課的時間。

*上記(5)(6)(7)為符合者必須提交。

經濟擔保人請提交下列資料：

〔依靠海外居住者匯款負擔的場合〕

(1)經費支弁書(必須由經濟擔保人親自填寫。)

※項目2之(1)在您所選定的學費支付方式上劃上“○”。

※項目2之(3)關於生活費的支付方式,請寫明最初入國時所帶金額、之後的匯款次數以及匯款金額。

(如:幾個月匯一次,每次匯多少等。)

(2)存款證明書(預定在4月份入學者,請提交在2020年10月以後開具的;預定在10月份入學者,請提交在2021年4月以後開具的。)

(3)在職證明書(公司經營者需要提交營業執照。)

(4)有最近的所得金額記載的納稅證明書或收入證明書

(5)證明與申請者關係的證明書(請提出申請人及其家庭所有人的關係證明書。)

※台灣國籍者提交戶籍全頁。

※三等親以內的親屬當經濟擔保人為原則。如果不是三等親以內的話,請事先聯繫。



〔本人以外的日本常住者負擔の場合〕

- (1)經費支弁書 (必須使用法律上有效的印章。必須由經濟擔保人親自填寫。)
 - (2)(擔保人的)住民稅的納稅證明書 (必須注明所得金額)
 - (3)存款證明書
 - (4)職業證明
公司職員………在職證明書
公司經營者………公司的營業執照(登記簿謄本)・營業許可書(複印件)
 - (5)住民票 (必須有整個家屬記載的材料)
 - (6)證明與申請者之間關係的材料
本國的戶籍證・住民登錄證等
- *三等親以內的親屬當經濟擔保人為原則。如果不是三等親以內的話,請事先聯繫

〔申請者自己負擔の場合〕

- (1)以申請者名義的銀行等金融機構的存款證明書 (證明本人資產的材料)
- (2)在職證明書
- (3)有最近的所得金額記載的納稅證明書或收入證明書
- (4)經費支弁書 (只填寫2的(1)(2)(3)與姓名、簽名即可。)

〔依靠獎學金的場合〕

- (1)明確注明獎學金支付金額及支付機關的由支付機關交付的證明書
<獎學金的支付機關為民間的企業・團體的場合>
- (2)企業・團體的概況說明資料及獎學金支付規則類的資料
- (3)該學生接受獎學金的申請・審查經過的說明資料
- (4)作為過去支付對象的留學生清單

〈其他注意事項〉

- (1)提交的資料,如果是用外語作成的,請附上日語翻譯文。
- (2)上述資料為基本提出材料。也有其他證明資料提出要求的可能性。
- (3)如有無法提交的材料時,請與本校聯繫。
- (4)有關提出資料的要求,4月生請提出於2020年7月以後發行的資料;10月生請提出於2021年1月以後所發行的資料。
- (5)證明書類盡量使用有發行機關的名稱以及所在地等印刷好的用紙。
- (6)若在日本有身元保證人的話,請遞交身元保證書。
- (7)請將所有的申請資料復印留一份,以便於修改。

2. 無需申請留學簽證者

- (1)入學願書
 - (2)最終畢業學校的畢業(預定)證明書或者畢業證書(原件)
 - (3)照片2張(4cm×3cm,6個月以內的半身脫帽照)
 - (4)護照複印件
 - (5)誓約書
 - (6)在留卡複印件
- *上記(2)(4)(6)為符合者必須提交。

短期課程

不需要申請留學簽證,申請手續較為簡單。針對持有短期簽證・打工簽證者,或定住者,短期間內高效率學習日語。如果想要繼續學習日語,亦可申請長期課程。

1. 開課時期

★4月、6月、10月、1月

※ 入學前需要參加分班考試。學校依據各人的日語能力及學習目的等情況決定班級。

※ 入學後和長期生一起上課。

2. 入學資格

原則上18歲以上者。(年齡未滿18歲者,經過學科長的認可方可入學)

3. 出願方法

請把短期課程專用人學願書、護照複印件和照片一張提交至本校。

4. 申請地點和受理時間

ECC 國際外語專門學校 日本語學科

〒530-0015 大阪市北區中崎西1-5-11 電話 (06) 6372-1444

星期一 ~ 星期五 9:30~17:30

※但不包括日本的節假日和本校的休假日。

5. 費用

●入學報名費及學費

期間	入學報名費	學費
3個月(授課天數45天)	25,000日圓	197,800日圓
6個月(授課天數90天)	50,000日圓	380,000日圓

●其他費用

期間	課外活動費	生活安全費	預付教材費
3個月(授課天數45天)	2,500日圓	3,000日圓	15,000日圓
6個月(授課天數90天)	5,000日圓	3,000日圓	30,000日圓

* 如上所示期間以外的學費等,請向本校諮詢。

* 已繳納的入學報名費和生活安全費,無論任何理由都無法退還。

* 學費在下面所示期限前以書面申請退學時予以退費。

4月課程的學費:以3月最後營業日為期限

6月課程的學費:以5月最後營業日為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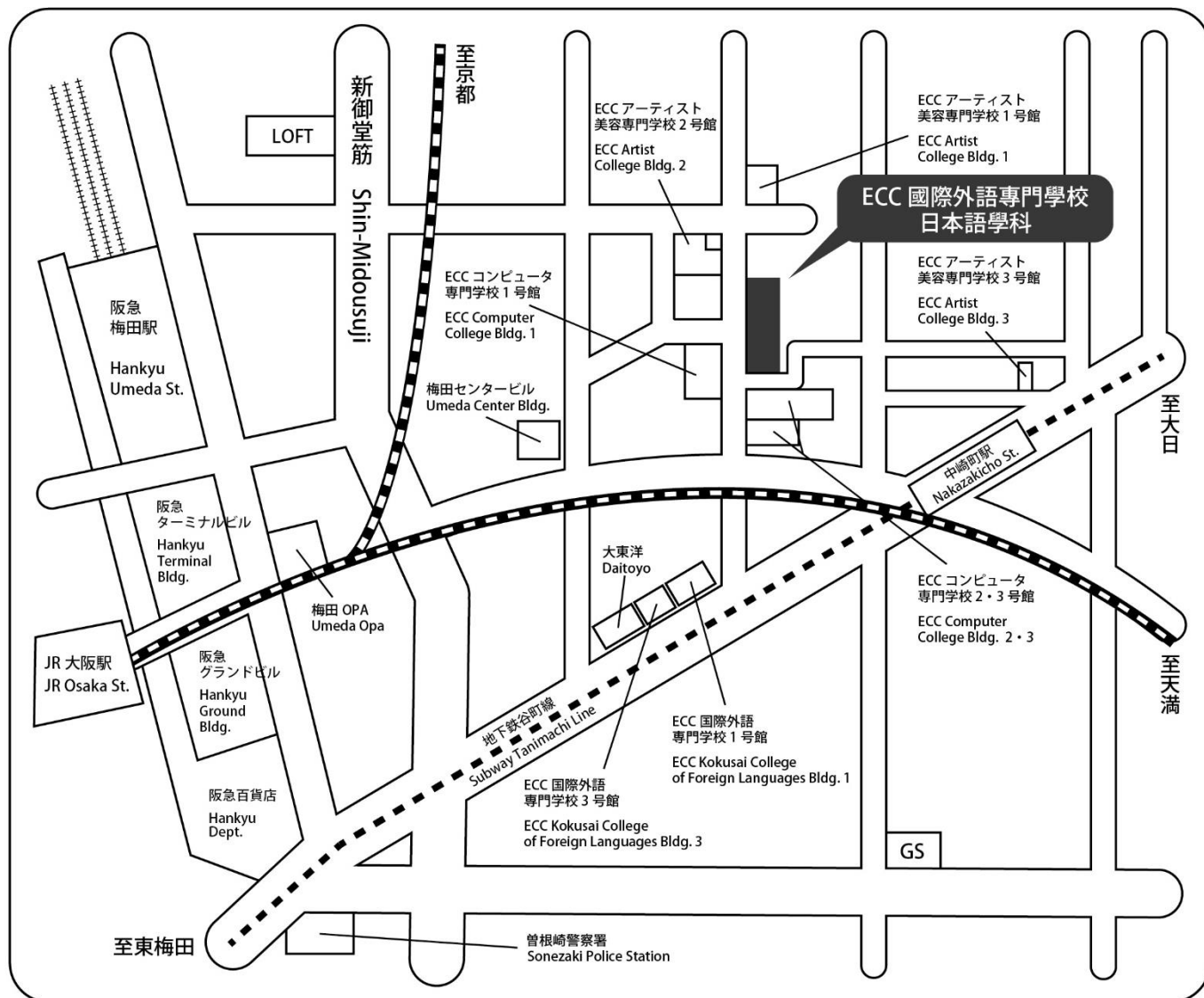
10月課程的學費:以9月最後營業日為期限

1月課程的學費:以12月最後授課日為期限

* 校方預收教材費精算後剩餘部分將於畢業或修業終了後退還。但已購買或已下訂之教材費用皆無法退費。

* 學校會因疫情等因素而臨時改採線上教學,請同學自行做好網絡環境等學前準備。





交通

- 自關西機場搭乘利木津巴士至
新阪急飯店站步行10分鐘
(從關西機場出發約50分鐘)
- JR 大阪站步行 10 分鐘
- 自阪急梅田站步行7分鐘
- 地下鐵御堂筋線梅田站步行10分鐘
- 地下鐵谷町線中崎町站④步行1分鐘
- 阪神梅田站步行 10 分鐘

